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管制人员：地政总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预算.....	32.988 亿元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4 686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 783 个，增幅为 97 个。.....	24.091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的 47 个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8 个，增幅为 1 个。	
承担额结余.....	1.500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土地行政

纲领(2)测量及绘图

纲领(3)法律咨询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1：陆路及水上交通(运输及房屋局局长)、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31：房屋(运输及房屋局局长)。

详情

纲领(1)：土地行政

	2018-19 (实际)	2019-20 (原来预算)	2019-20 (修订)	2020-2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971.6	2,224.6	2,260.2 (+1.6%)	2,319.9 (+2.6%)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增加 4.3%)

宗旨

2 宗旨是透过不同方法管理香港的土地，包括拨用和批售土地作各种用途以切合香港的需要，为推行公共工程及其他计划征用私人土地和清理土地，管理政府契约及其他土地文书(包括续批、延长和修订契约)，规管未批租和未拨用的政府土地以打击不合法占用土地和违例搭建物，以及管理和保养地政总署负责的某些土地及物业(包括人造斜坡及空置政府用地)。

简介

3 地政总署负责藉各种土地文书拨用和批售政府土地作不同用途，亦为推行公共工程项目或其他核准计划征用私人土地和清理土地。此外，地政总署也负责管理政府契约及其他土地文书，以确保土地的使用符合规定和利便发展；规管政府土地和采取管制措施以打击不合法占用土地和违例搭建物；管理和保养地政总署负责的某些土地、楼宇或楼宇单位(包括人造斜坡及空置政府用地)。

4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政府公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卖地计划，包括 15 幅住宅用地及 7 幅商业/酒店用地。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政府公布于卖地计划新增 1 幅商业/酒店用地。在二零一九年内，共有 13 幅卖地计划的土地(包括 6 幅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卖地计划的土地，以及 7 幅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卖地计划的土地)，经招标出售。此外，有 8 幅不属于卖地计划的加油站用地经招标出售。地政总署完成审批 60 宗契约修订及 5 宗换地申请。至于以私人协议、短期租约及政府拨地等其他方式批出和拨用土地事宜，亦按既定程序进行。

5 在二零一九年，地政总署协助收回 68.04 公顷土地，并且清理了 70.23 公顷土地，以进行各项公共工程项目。地政总署亦为市区重建工程项目收回 2 356 项物业权益。地政总署又采取土地管制行动，清理了 9 606 幅被不合法占用的政府土地，处理了 1 649 宗违反契约条款的个案，并对 130 个违反寮屋管制政策的违例搭建物采取管制行动。地政总署亦直接规管和管理政府用地及物业，年内管理和保养约 1 606 幅空置用地及 152 个物业。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6 有关土地行政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计划)
契约修订／换地(非小型屋宇个案)			
收到申请书后 3 个星期内发出 覆函(%).....	100	94	97
收到申请书后 22 个星期内发出载列 暂订基本条款(未列出补地价 数额)建议书／否决通知书／ 表明原则上同意覆函(%).....	100	100	100
收到表示接纳最终基本条款及 补地价建议的具约束力接纳书 后 12 个星期内发出法律文件 供签立(%).....	100	100	100
土地征用			
刊登收回新界农地宪报公告的日期 起计 4 个星期内按照特惠率 作出补偿建议(%).....	100	100	2Φ
收到合法业权证明并获部门接纳 后 4 个星期内备妥补偿金支票 待领(新界农地个案)(%).....	100	100	100
土地复归政府后 3 个星期内作出补偿 建议或告知可提出申索(%).....	100	100	28Λ

乡村

小型屋宇(处理宗数).....	2 300	2 389	2 265	2 300
-----------------	-------	-------	-------	-------

Φ 为推行某大型工程项目，地政总署须按照公平对待所有受影响业主的政策指令，在同一日就大量个案作出相关土地复归政府前的补偿建议，因此在二零一九年未能达到「4 个星期」的服务表现目标。

Λ 由于有 6 个工程项目所涉及为数不少的补偿建议，根据《收回土地条例》(第 124 章)的法定要求，安排在 4 个星期内作出，因此在二零一九年未能达到「3 个星期」的服务表现目标。

指标

指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土地批售			
批售土地(公顷).....	20.35	37.10	—Δ
卖地计划^Λ			
出售土地(拍卖及招标)(公顷) ^ρ	8.23	20.52	—Δ
土地数目 Ω.....	13	13	—Δ
单位总数 Ω.....	5 401	7 272	—Δ
楼面总面积(平方米)Ω.....	441 021	906 990	—Δ
非卖地计划^φ			
出售土地(拍卖及招标)(公顷)Ω.....	6.39	0.60	—Δ
土地数目 Ω.....	6	8	—Δ
单位总数 Ω.....	0	0	—Δ
楼面总面积(平方米) ^ρ	192 188	287	—Δ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私人协议方式批地			
批出土地(公顷).....	3.35	11.28	— ^Ψ
土地数目 Ω.....	5	18	— ^Ψ
单位总数 ‡.....	4 981	13 657	— ^Ψ
楼面总面积(平方米)υ.....	248 853	700 924	— ^Ψ
契约修订、换地及地段增批			
土地面积(公顷)Ω.....	2.38	4.70	— ^Ψ
个案数目.....	95	65	— ^Ψ
单位总数 Ω.....	4 270	2 292	— ^Ψ
楼面总面积(平方米)υ.....	642 681	304 862	— ^Ψ
契约延长			
个案数目.....	6	0	6
临时使用政府土地			
批出临时拨地予政府部门			
个案数目.....	56	43	69
土地面积(公顷).....	113.85	13.51	32.04
签发短期租约予非政府机构			
招标承投的短期租约			
个案数目.....	57	49 [□]	25 [□]
土地面积(公顷).....	22.60	19.18 [□]	13.29 [□]
直接批出的短期租约			
个案数目.....	123	103	127
土地面积(公顷).....	11.19	10.10	37.11
永久使用政府土地			
批出永久拨地予政府部门 Ω			
个案数目.....	—	35	53
土地面积(公顷).....	—	47.57	44.39
土地征用			
工务计划工程项目(公顷)			
已收回的土地(公顷).....	0.24	68.04	24.67 [@]
已清理的土地(公顷)θ.....	86.08	70.23	218.49 [¶]
铁路发展计划(公顷)			
已收回的土地(公顷).....	0	0	0
已清理的土地(公顷)θ.....	0	0	0
市区重建工程项目(物业权益数目).....	0	2 356	165
乡郊规划及改善策略/乡村改善(公顷).....	0	0	0
收地/清理土地费用总额(百万元)			
土地补偿费用(发放予合法业主)(百万元)Ω.....	529.4	264.4	8,628.5 [@]
清理土地费用(发放予资格占用人) (百万元)Ω.....	34.3	11.0	353.0 [¶]
因发展计划而清拆的搭建物数目 Ω.....	213	154	1 835 [¶]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土地执管			
已清理被不合法占用的政府土地数目	10 724	9 606	11 000
已视察的已登记搭建物数目	196 771	199 548	199 750
已批核拟重建的临时住宅搭建物数目	3	0	3
已清拆的违例搭建物数目	182	130	130
因紧急清拆计划或基于斜坡安全理由 而清拆的搭建物数目 Ω	10	9	10
已采取的执行契约条款行动(宗数)	1 824	1 649	1 720
土地／物业管理和保养			
所管理的空置用地			
用地数目	1 626	1 606	1 550
土地面积(公顷)	297	391	300
所管理的物业／单位数目 §	152	152	152
已发出的政府物业维修单数目	141	120	110
已出售的政府物业数目 §	5	1	2
已处理的植物护养个案数目	26 736	23 139	23 300
保养未批租及未拨用政府土地上的人造斜坡			
须勘测的人造斜坡数目	11 896	12 006	12 000
须维修或改善的人造斜坡数目	7 272	7 364	7 000
乡村			
重建村屋(处理宗数)	476	502	490
已审理的原居村民租金优惠申请(地段／物业数目)...	847	755	725
Δ 无法估计，因为售卖政府土地需视乎市场反应。			
Λ 每年，发展局局长会公布卖地计划，述明该财政年度预计推售的土地。发展局局长于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公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卖地计划；而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卖地计划，则于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公布；同年六月，再公布于该年度卖地计划新增 1 幅商业／酒店用地。			
ρ 由二零二零年起采用的新指标。每年，发展局局长会公布卖地计划，述明该财政年度预计推售的土地。发展局局长于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公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卖地计划；而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卖地计划，则于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公布；同年六月，再公布于该年度卖地计划新增 1 幅商业／酒店用地。			
Ω 由二零二零年起采用的新指标。			
φ 政府所公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及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卖地计划(包括于二零一九年六月公布新增的 1 幅商业／酒店用地)以外的土地。			
Ψ 无法估计，因为交易视乎申请人是否接纳拟议条款，而这方面受市场影响。			
‡ 原有指标「单位数目」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二零年起采用。			
υ 由二零二零年起采用的新指标。以私人协议、契约修订、换地及地段增批方式批地，作公用事业用途(例如电力支站，相关设施须遵照一套图则兴建)，楼面总面积如没有在契约载明，便不计入指标内。			
κ 由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部分作商业及社区用途的短期租约都会暂缓重新招标，因而影响到招标承投短期租约的个案数目和土地面积。			
@ 二零二零年的土地补偿费用，较二零一九年的费用显著增加，原因是须就二零一九年已收回／二零二零年将收回的土地，支付补偿款额，以推行多个大型工程项目。地政总署会因应相关发展计划的施工时间表，清理所收回的土地。			
θ 由二零二零年起采用的新指标。已清理的土地包括已收回的土地和政府土地。			
¶ 二零二零年清理的土地和清拆的搭建物数目，较二零一九年的数目显著增加，原因是多幅用地须于二零二零年移交，以配合多个大型工程项目动工。清理土地费用，会在合资格占用人迁离后拨付。为合资格住宅占用人作出安置安排，而非发放相关特惠津贴，所涉费用并无计入清理土地费用内。			
§ 地政总署所管理的物业／单位，涵盖契约期满、已交还政府或转归财政司司长法团的物业和地段。已出售的政府物业，则属已经空置且不受产权负担影响，并视为适宜出售的无主物业。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7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内，地政总署将会：

- 推行新一轮工业大厦活化计划的措施；
- 继续根据卖地计划出售土地，并协助铁路公司进行铁路物业发展项目及市区重建局进行市区重建工程项目；
- 继续为核准公共工程项目进行收地及清理土地工作，以及为建议中的新项目所需的土地进行收地及清理土地的准备工作；
- 继续为铁路公司的铁路发展项目及市区重建局的市区重建工程项目，执行土地行政工作和处理补偿申索；
- 精简土地批售及契约修订／换地的流程，并加快相关的处理程序，继续促进和加快土地供应，以便推行房屋及其他发展计划；
- 继续推行和不断检讨经延展的补地价仲裁先导计划以助达成补地价协议；以及
- 继续土地执管工作，包括针对不合法占用政府土地、私人农地违契搭建物及工业大厦违反契约的执管行动。

纲领(2)：测量及绘图

	2018-19 (实际)	2019-20 (原来预算)	2019-20 (修订)	2020-2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695.0	705.3	767.6 (+8.8%)	881.7 (+14.9%)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增加 25.0%)

宗旨

8 宗旨是制定和推行测量及绘图方面的政策、标准、规例和规格；就测绘事宜，包括地理空间数据和定位基础设施，提供专业意见；提供和保持基本地图、大地测量及土地信息数据库；进行大地测量、绘图及土地界线测量工作；以及在土地测量监督管辖下执行《土地测量条例》(第 473 章)，以配合香港的土地及楼宇发展。

简介

9 测绘处负责以各种比例提供和保存数码与印刷版本的香港地图及图则(包括 1:1 000 香港基本地图)作不同用途，供公私营机构和市民使用。测绘处负责操作土地信息系统，以管理最新的数码地图和土地信息及地理空间数据资料库，作为香港空间数据的基本框架和基础设施。测绘处亦负责建立和管理全港大地测量网络与卫星定位参考站网系统，两者均是香港定位基础设施的重要一环。

10 测绘处利用互联网和流动應用程式，为市民提供网上地图服务，包括免费查阅载有政府设施及公共服务综合资讯的地图。此外，除了提供一般绘图服务供公私营机构使用外，还有摄影及航空测量服务以配合特别用途。私人机构及市民取得许可证或牌照后，亦可购取测量和制图数据资料供本身使用，并可利用测绘处提供的公用空间数据，作非商业和商业用途。测绘处亦负责提供测绘及其他相关服务，以支援地政处执行各类土地行政工作，并协助其他政府部门履行各项公共职能，提供各类公共服务。

11 测绘处在土地测量监督的管辖下执行《土地测量条例》，规管认可土地测量师的注册和纪律，以及监控土地界线测量的水准。测绘处亦根据《公众卫生及市政条例》(第 132 章)为街道命名。

12 有关测量及绘图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计划)
接获要求后 12 个星期内划定土地界线(%).....	100	99	99	100
接获要求后 1 个工作日内提供地图及大地测量资料(%).....	100	100	99	100
在大型基础设施建成后 12 个星期内按最新资讯修订大比例地图(%).....	100	100	100	100
提供实时卫星定位修正数据服务(%) ^α	99	99	99	99

α 由二零二零年起采用的新目标。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指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大地测量			
定出准确的平面及高程控制点数目	931	769	760
设置和维修测量标石及标志数目	4 492	4 644	4 500
定位基础设施			
管理卫星定位参考站数目 λ	16	16	16
地形测量及制图			
不断修订、测量和查核地区(公顷)	50 374	50 899	49 800
制作地图及图表数目	8 063	7 694	7 580
提供摄制服务(份数)	427 006	406 526	410 000
土地界线测量			
测定或划定地段数目	1 511	1 158	1 500
制备土地界线图数目	59 182	49 626	56 760
航空测量			
为量度及记录用途拍摄的照片数目	19 500	33 000	17 000
进行摄影测量的面积(公顷)	30 776	31 299	31 000
执行《土地测量条例》的工作			
审核地段分割图则数目	1 478	1 277	1 480
网上地图服务			
在地理资讯地图网站上载数据集数目 λ	270	291	300
流动地图应用程序 MyMapHK 使用次数 λ	2 865 712	2 705 718	2 900 000
三维数码地图			
建立和保存三维实景模型(建筑物或构筑物) 数目 λ	9 128	10 781	16 050
公用空间数据			
发放和保存公用空间数据集数目 λ	79	157	160
λ 由二零二零年起采用的新指标。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3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内，地政总署将会：

- 继续为发展空间数据共享平台的措施，协助制订空间数据政策和工作计划，包括订立有助数据共享的数据标准；
- 继续提高全港三维数码地图的质素，并研究和推动建筑信息模拟数据与三维空间数据的整合；
- 发展并推出空间数据共享平台入门网站，提供各种空间数据服务和工具，以配合空间数据共享平台措施，利便各界共享空间数据和与空间数据共享平台相关的共用应用程序；
- 继续为市民提供网上地图应用程序界面，以支援政府推行共享开放数据的措施；
- 继续加强地理资讯地图服务，让市民透过互联网更有效地查阅地理空间信息；以及
- 继续优化流动地图应用程序 MyMapHK 和 VoiceMapHK 香港有声地图，利便一般市民和视障人士使用智能手机和流动装置，随时随地查阅地理空间信息。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纲领(3)：法律咨询

	2018-19 (实际)	2019-20 (原来预算)	2019-20 (修订)	2020-21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87.2	87.9	96.0 (+9.2%)	97.2 (+1.3%)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增加 10.6%)

宗旨

14 宗旨是为各有关部门和决策局提供法律咨询及田土转易服务，以便政府进行土地交易，并且审理未建成的楼宇是否可按同意方案准予出售单位。

简介

15 法律咨询及田土转易处于纲领(1)的范围，在批出、续批和修订政府契约，以及草拟和签立土地文件(包括卖地、批地及换地条件)等工作方面，为地政总署内部提供专业法律服务。在强制征用土地的个案中，法律咨询及田土转易处负责于发放补偿之前，审核前业主的合法业权和拟备补偿文件。在前业主向政府交还土地以换取新批土地发展时，法律咨询及田土转易处亦负责查核前业主的合法业权和拟备交还土地文件。该处亦为财政司司长法团、民政事务局局长法团及政府其他部门和决策局于进行物业交易时，提供田土转易服务。

16 法律咨询及田土转易处按地政总署同意方案，处理就未建成楼宇于遵行契约条件之前要求同意预售单位的申请。这方案的主要目的在于确保发展商在财政及技术方面，有能力完成将予出售的楼宇单位，以保障买家的权益。如商业及住宅楼宇契约规定，订明楼宇所有业主各相关的权利和责任的公契须得到法律咨询及田土转易处批核，发展商须先获批核后才取得预售批准或开始出售楼宇单位。

17 有关法律咨询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计划)
同意书				
买卖协议 – 在 13 个星期内批核 (不包括批核公契所需 时间)(%).....	100	91	93	95
公契 – 在 13 个星期内批核(%).....	100	80	89	90

指标

	2018 (实际)	2019 (实际)	2020 (预算)
同意书			
已批核的买卖协议数目			
– 非住宅楼宇	8	0	6
– 住宅楼宇	36	30	30
预售未建成的住宅楼宇单位(单位数目)	21 722	14 137	15 000
已批核的公契			
– 非住宅楼宇	1	3	6
– 住宅楼宇	39	42	47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内，地政总署将会继续：

- 于地政总署同意方案及纲领(1)的范围，探讨如何进一步简化现行程序；以及
- 适时处理要求同意预售未建成楼宇单位和批核公契的申请。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18-19 (实际) (百万元)	2019-20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9-20 (修订) (百万元)	2020-21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土地行政	1,971.6	2,224.6	2,260.2	2,319.9
(2) 测量及绘图	695.0	705.3	767.6	881.7
(3) 法律咨询	87.2	87.9	96.0	97.2
	2,753.8	3,017.8	3,123.8 (+3.5%)	3,298.8 (+5.6%)

(或较 2019-20 原来
预算增加 9.3%)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970 万元(2.6%)，主要由于净增加 67 个职位、员工薪酬递增、填补职位空缺及其他运作开支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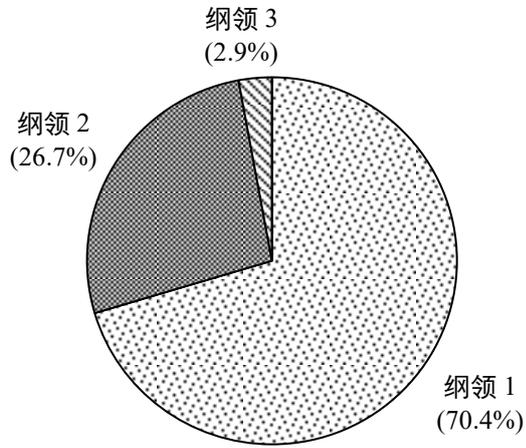
纲领(2)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141 亿元(14.9%)，主要由于净增加 30 个职位、员工薪酬递增、填补职位空缺、其他运作开支及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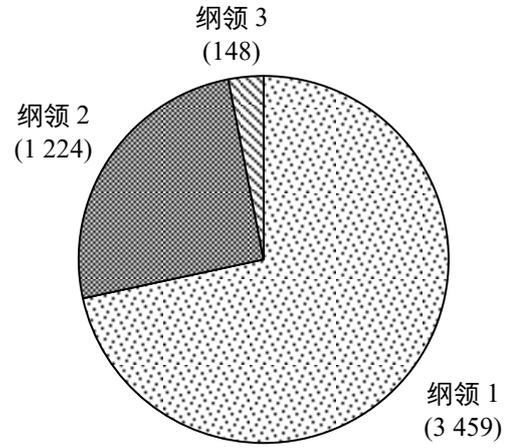
纲领(3)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20 万元(1.3%)，主要由于净增加 1 个职位、员工薪酬递增及其他运作开支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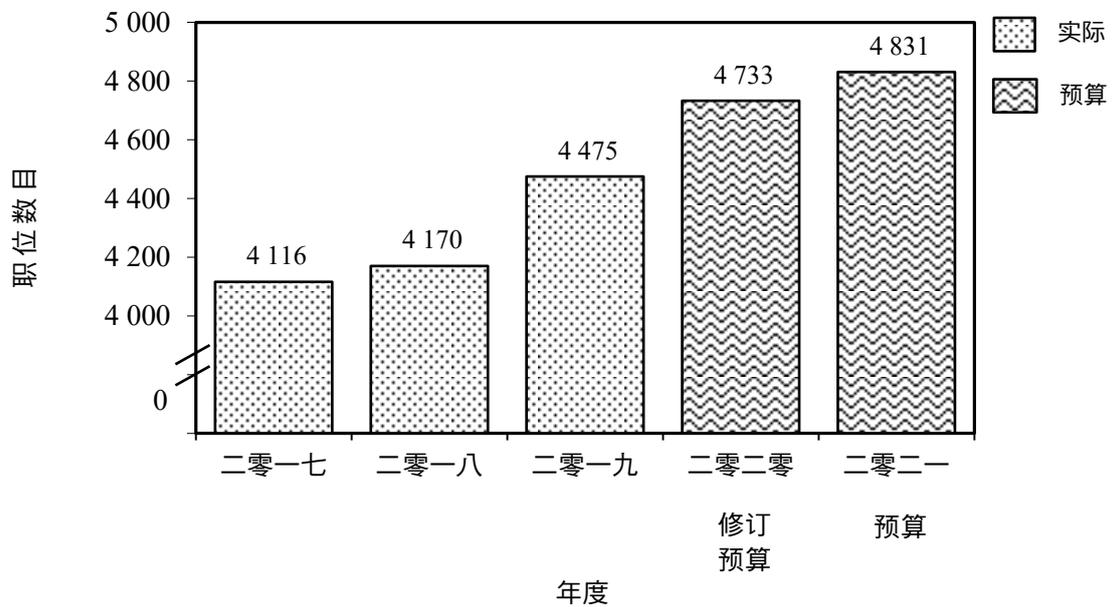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分目 (编号)	2018-19 实际开支	2019-20 核准预算	2019-20 修订预算	2020-21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2,747,808	3,003,689	3,110,563	3,232,606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一般) 43,465			
	减去发还款项 <u>贷记 43,465</u>	—	—	—
221	政府土地清拆工作 - 特惠津贴	1,407	5,572	4,646
	经常开支总额	2,749,215	3,009,261	3,115,209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	—	—
	非经常开支总额	—	—	—
	经营账目总额	2,749,215	3,009,261	3,115,209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4,539	8,579	8,579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4,539	8,579	8,579
	非经营账目总额	4,539	8,579	8,579
	开支总额	2,753,754	3,017,840	3,123,788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地政总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298,837,000 元，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75,049,000 元，而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545,083,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232,606,000 元，用以支付地政总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地政总署的人手编制有 4 733 个职位，包括 1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会净增加 98 个职位，包括 1 个编外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2,409,05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8-19 (实际) (\$'000)	2019-20 (原来预算) (\$'000)	2019-20 (修订预算) (\$'000)	2020-21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2,037,402	2,135,872	2,250,169	2,281,352
— 津贴	29,646	27,694	36,472	36,418
— 工作相关津贴	3,112	3,335	3,241	3,505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7,162	14,985	10,867	15,323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82,069	101,200	105,658	138,626
部门开支				
— 雇用服务及专业费用	59,623	120,536	120,250	146,098
— 合约维修工作	247,455	290,409	276,185	287,935
— 一般部门开支	281,339	309,643	307,706	323,334
其他费用				
— 财政司司长法团一暂记账 调整	—	15	15	15
	2,747,808	3,003,689	3,110,563	3,232,606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总额 43,465,000 元，包括为市区重建计划收回土地备用的工作人员的薪金及津贴。整笔开支会向市区重建局收回。

6 在分目 221 政府土地清拆工作 - 特惠津贴项下的拨款 5,958,000 元，用以支付津贴予受政府土地清拆工作影响的人士，而该等清拆工作非因公共工程项目所需而进行。拨款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12,000 元(28.2%)，主要由于多项清拆计划由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重新安排至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进行。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7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3,773,000 元，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194,000 元(60.5%)，主要由于购置和更换小型机器及设备的需求上升。

总目 91 – 地政总署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结余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9 止 的累积开支	2019-20 修订预算开支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1 发展三维数码地图◇.....	150,000◇	—	—	150,000
总额	150,000	—	—	150,000
	<u>150,000</u>	<u>—</u>	<u>—</u>	<u>150,000</u>

◇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0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